

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以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市政府统一安排，深入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积极主动回应群众关切，不断提升政府公信力、执行力和透明度，努力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质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及时更新信息公开指南和机构职能，主动做好涉及优化营商环境、公平竞争审查、“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特种设备”安全等业务领域信息公开，全年发布相关政策文件、“双随机一公开”抽检结果公示等各类信息 105 条，在今日头条、中国食品报等媒体发布各类信息 1392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修订完善《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

局新媒体平台管理制度》《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宣传报道办法》，进一步压实信息安全主体责任，规范网站信息发布流程。按照“谁公开、谁负责，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全年共审核内部信息 253 篇，确保信息审查到位。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全年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1 件，废止 1 件，现有规范性文件 9 件。

（四）平台建设情况。充分发挥“吴忠市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灵活便捷的优势，全年发布政策解读、工作提示、典型案例宣传等各类信息 816 条，浏览量 97381 人次，严格做好内容管理，对发现问题第一时间进行整改，确保政务新媒体安全运行。

（五）监督保障情况。坚持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工作要点，明确由办公室牵头负责，确保与市场监管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全面加强对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分局）和所属事业单位的政务公开工作的督查指导，组织开展实地督导检查 2 次，倒逼责任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6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还不到位，主动公开的意识还需进一步加强，部门标注主动公开的文件还存在漏公开、未及时公开的现象。二是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规范化还有欠缺，信息公开形式还比较单一，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开效果。三是工作队伍建设还要持续强化，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升。

2025 年将从以下三个方面加以改进，一是提高站位，全面夯实工作基础。通过“三会一课”、专题培训等形式加强政务公开教育培训力度，推动提高认识、转变观念，全面压实工作责任，构建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办公室全面抓、各责任科室协同抓的工作机制，不断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二是创新形式，全面加强平台建设。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

制，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基本原则，及时公开行业相关政策、部门文件和市场监管信息等，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全面加强政府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中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切实提高信息公开的准确性、时效性，扩大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知晓率。三是综合发力，全面抓好队伍建设。坚持问题导向，积极主动参加各类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培训，提升全体干部职工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政策把握能力、舆情研判能力、解疑释惑能力和回应引导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全面加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信息公开公示力度，通过自治区“十公示”系统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496 条。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制度，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布“双随机、一公开”抽检结果 11 批次。持续推进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公示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和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努力打造高标准高质量“阳光财政”。二是加强政策推送力度。围绕中心工作，聚焦社会公众关注度高、办事需求大等方面，集中公示部门文件 8 篇，政策法规 2 篇，议案提案办理情况 6 篇，录制政策公开讲 1 期，举办“滨河百姓大舞台”市场监管专场文艺演出 1 场，进一步提升市场监管政策知晓率。三是优化政民互动渠道建设。统筹做好 12345、12315 投诉办理等工作，全年共处置消费投诉举报 1.4 万余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302.75 万元。组织开展以“履行

市场监管职能 营造放心消费环境”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提升了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认同和支持。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严格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本年度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